

2023年8月

# 投资者气候行动 计划 (ICAPS) 期望阶梯



# 关于 投资者气候行动计划

投资者气候行动计划 (ICAPs) 期望阶梯以现有的倡议和资源为基础，为投资者提供了一套统一、全面的自我评估和转型规划框架，以帮助投资者采取气候行动。

期望阶梯具有兼容性，适用于所有投资者，不论投资者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处于哪个阶段。因此，期望阶梯将总结的行动建议分为四个层级，从开始考虑应对气候变化的投资者 (第4层) 到制定净零标准 (第1层) 的投资者。

期望阶梯涵盖了投资者议程 (Investor Agenda) 的四个环环相扣的重点领域，即投资、公司参与、政策倡导和投资者披露，以及贯穿四个领域的治理议题。期望阶梯对投资者可以选择的工具、方法或倡议不作推荐，旨在成为投资者的“自我评估清单”，供投资者明确在哪些方面取得了进展，以及在哪些方面仍然有待改进。

建议投资者参考配套的《ICAPs期望阶梯指南》，详细地了解如何实施期望阶梯列出的行动建议，以及如何向更高层级迈进。该指南还提供了期望阶梯参考的资源，包括：[投资者议程七大创始合作伙伴](#)以及[格拉斯哥净零排放金融联盟 \(GFANZ\)](#)、[净零资产管理人倡议 \(NZAM\)](#)、[遵守巴黎协定的资产所有者倡议 \(PAAO\)](#)、[由联合国 \(UN\) 召集的净零资产所有者联盟 \(NZAOA\)](#) 等公开发布的信息。

期望阶梯列出的各项期望旨在帮助投资者：

- 1 评估目前管理气候变化风险和机遇的方法。  
.....
- 2 发布独立的ICAPs (通常称为气候转型计划或净零转型计划)。  
.....
- 3 将ICAPs的要素纳入气候变化应对战略、投资理念、转型计划和信息披露。  
.....
- 4 向利益相关者介绍当前的活动及未来计划。  
.....

期望阶梯使用的关键术语表见文末。

## 法律免责声明

投资者议程及其合作伙伴承诺遵守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包括反垄断等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该等法律法规对信息交流和其他协作行为施加的限制。《ICAPs期望阶梯》和《ICAPs期望阶梯指南》提及的指南、最佳实践工具或策略，始终由投资者根据其作为受益人最佳利益开展投资的受托人义务自主决定是否采纳。《ICAPs期望阶梯》和《ICAPs期望阶梯指南》旨在提供所有投资者都可以使用的自愿性框架，并认识到投资者具体采取的方法因投资委托、背景、策略和目标而异，且需考虑到所在司法管辖区、监管实践和最佳实践。《ICAPs期望阶梯》和《ICAPs期望阶梯指南》仅供参考，不应被理解为法律、税务、投资、财务或其他建议。

# 1 .....



## 重点领域 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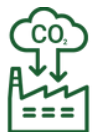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目标设定</b>			
测量投资组合的温室气体 (GHG)排放量。	根据国内政策目标或国家自主贡献 (NDC), 结合考虑投资组合的气候风险和机遇, 设定投资组合减排目标和/或资产一致性目标。	制定与 2050 年全球净零排放相一致的投资组合减排和/或资产一致性目标, 以支持实现 1.5°C 的目标。	在作出净零承诺后12个月内, 根据到2050年或更早实现全球净零排放的轻微或较小差额[Ubica1] (overshoot) 情景, 每5年制定一次投资组合减排中期目标和/或资产一致性中期目标, 短期内至少制定到2030年的目标。
	基于到2050年或更早实现全球净零排放目标, 通过使用净零投资框架 (NZIF)、净零资产所有者联盟的目标制定协议 (TSP) 或金融机构科学碳目标倡议等既有目标制定框架, 制定经营排放的范围一和范围二的脱碳目标。	针对各资产类别, 制定与净零排放一致的气候解决方案目标。 对于 (资产和/或行业层面的) 重大排放, 在数据可用的情况下, 制定范围三脱碳目标。  利用现有资源, 如金融业路线图 (该路线图与金融机构责任框架 (AAFI) 的最佳实践指南一致), 制定与到“2030年解决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的全球目标相一致”的投资组合目标。	每五年审核中期目标 (在数据、方法论、商业模式发生重大更新或进展, 或者提前实现目标的情况下, 提前进行审核), 在设定、评估、报告和核实绩效时, 可以使用NZIF、科学碳目标倡议 (SBTi) 和TSP等公认的方法论和框架。  针对各资产类别, 在投资组合和/或资产层面, 为所有高排放行业制定脱碳目标, 并制定客户 (如资产所有者和受益人)、投资组合和实体经济减排指标。  制定重大非碳排放 (如化石甲烷和生物甲烷排放) 减排目标, 使能源行业到2030年的甲烷排放量较2020年水平减少64%, 与1.5°C 路径保持一致。  制定绝对值指标和强度指标 (包括经济排放强度指标和物理排放强度指标), 衡量实现净零目标的进展。  从2030年起, 对于无法通过减排行动达到中和的排放, 制定碳移除和碳封存目标, 这一目标可以通过使用高质量碳信用等工具来实现, 高质量碳信用符合甚至高于NZA0A或NZIF制定的碳移除和碳封存标准。
<b>战略</b>			
在投资策略中定义整体目标和优先事项。  制定正式的政策, 将气候变化和转型金融战略纳入投资分析、决策制定、投资管理人和顾问的遴选、任命、监督和评估。	与员工、受影响社区及其他重要利益相关者进行对话, 将公正转型要素纳入投资政策。  为所有高排放部门和投资组合资产类别制定脱碳战略。	针对化石燃料和其他高影响行业及活动 (包括毁林、水资源和生物多样性丧失) 制定符合下列要求的正式投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与净零目标一致;</li> <li>明确承诺在符合科学净零排放路径的时间框架之内, 对公司和高排放资产开展参与 (engage);</li> <li>与公正转型原则一致; 针对所有与高影响活动有关的政策, 明确规定采取“遵守或解释”的方法。</li> </ul> 记录如何将气候战略纳入产品和服务的设计中。  为至少一个投资组合或资产类别制定并实施脱碳战略。	与利益相关者 (包括被投公司和受影响社区) 协作, 通过确保完成下列事项, 逐步淘汰所有难减排化石燃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资组合符合经合组织 (OECD) 成员国到2030年、非经合组织国家到2040年逐步淘汰难减排燃煤发电的目标;</li> <li>投资组合中现有的难减排煤炭投资采用到 2030 年或更早完成淘汰的计划;</li> <li>对于化石燃料基础设施资产, 或者新油气田开采/油气储备扩大项目, 如果其目标或最终排放量不符合IPCC的轻微或较小差额 (overshoot) 情景、一个地球气候模型 (OECM) 或国际能源署 (IEA) 的2050年净零排放情景, 则停止投资。</li> <li>让受影响社区、劳工和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直接参与至所有淘汰和/或减排计划中, 保障能源的可及性;</li> <li>考虑替代性、可再生能源的投资机会。</li> </ul> 支持实体经济向净零排放转型。为此, 可以使用GFANZ确定的以及ICAPs期望阶梯“资产配置”部分列出的4个关键投融资战略。

# 1 .....



## 重点领域 投资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风险管理</b>			
<p>评估投资组合的气候风险，并定期监测投资组合的气候风险，包括物理风险。</p> <p>识别化解直接及间接重大风险的方法。</p>	<p>使用公认方法开展1.5°C和2°C情景分析，包括转型风险和物理风险分析。按照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逐年修订和更新该分析。</p> <p>评估现有产品和服务是否支持以及如何支持净零转型、减少净零转型风险；是否可以对其进行调适以支持净零转型、减少净零转型风险；是否需要开发符合气候要求的新产品和服务。</p>	<p>将情景分析、基本面分析和压力测试纳入整个投资流程和战略资产配置。</p> <p>对投资组合公司、产品和项目的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风险和绩效进行深入的年度评估。</p>	<p>参考NZA0A目标制定协议(TSP)、NZIF或GFANZ等发布的行业路径资料，制定详细的行业和资产层面情景分析流程，并利用该分析结果指导整个投资流程和战略资产配置。</p>
<b>资产配置</b>			
<p>不断增加投资组合中承诺按照1.5°C情景转型的公司、产品和项目的比例。</p>	<p>不断增加投资组合中已经符合1.5°C情景的公司、产品和项目的比例。</p>	<p>将气候变化纳入战略资产配置，通过考虑更多因素，投资于多个资产类别中符合1.5°C标准的公司、产品和项目，这些因素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净零产品设计</li> <li>对实体经济的影响</li> <li>透明度和诚信</li> <li>数据可用性</li> <li>规模</li> <li>加速</li> <li>方法论</li> <li>公正转型结果</li> </ul> <p>承诺不断加大对基于1.5°C路径的气候解决方案的投资（如清洁能源和低碳机遇）。</p>	<p>在所有资产类别中，对符合1.5°C情景的公司、产品和项目进行投资（并逐年增加投资比例），并考虑能否引导其朝以下方向发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净零目标和净零战略等为转型计划优先事项；</li> <li>提供支持公司/活动制定和扩展气候解决方案的投资；</li> <li>减少投资组合的排放；</li> <li>引导国际资金流向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包括通过国家主导的脱碳和可再生能源可及性倡议，如公正能源转型伙伴关系(JETP)；</li> <li>在直接和间接经营活动中，投资于基于自然、支持传统土地权利和当地民生的解决方案。</li> </ul>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参与倡议</b>			
加入参与倡议，通过倡议鼓励对温室气体排放和物理气候风险进行更有效的治理、管理和披露、鼓励识别气候机遇，并推动对公司和同行开展参与。	积极加入参与倡议，通过倡议鼓励高排放公司制定符合1.5°C情景的商业战略和健全的气候转型计划，以确保公司在承诺支持净零转型之后，实现高排放资产公正、及时转型，并推出转型基础设施。	<p>在参与倡议中发挥领导作用，例如投资者净零联盟。通过倡议鼓励公司制定并公布符合1.5°C情景的商业战略、气候行动计划和净零目标。</p> <p>支持气候决议，(在公司未充分承诺保持商业战略与1.5°C路径一致的情况下) 呼吁公司应对重大性和系统性气候风险及机遇，以及应对毁林带来的影响、风险和机遇。</p>	积极加入参与倡议或发挥领导作用，以鼓励公司解决直接经营活动及整条价值链上由产品驱动的毁林问题。
<b>双边参与</b>			
直接对公司、资产管理人、咨询公司、行业论坛及其他实体开展参与，鼓励他们对温室气体排放和物理气候风险进行更有效的治理、管理和披露。	<p>对公司开展参与，鼓励公司按照公正转型原则减少整条价值链的温室气体排放，并按照《巴黎协定》目标开展公共政策活动(直接开展或通过行业协会/行业机构间接开展)。</p> <p>制定参与策略，其中包含明确的里程碑和升级策略，并告知公司，以作为对公司开展参与的依据。</p>	<p>确保投资组合中的大多数公司已经制定符合1.5°C情景的商业战略，或者已经承诺通过制定科学目标、制定气候行动计划和开展TCFD披露等方式制定符合1.5°C情景的商业战略。</p> <p>以投资组合中排放量最大的公司为优先参与对象，制定参与目标，并制定符合脱碳和升级政策的投票策略。</p> <p>对公司开展参与，鼓励公司减少整条价值链上的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行为，鼓励公司根据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相关目标开展公共政策活动(直接开展或通过行业协会/行业机构间接开展)。</p>	<p>实施参与和升级策略，确保投资组合中的所有公司都达到与1.5°C情景一致的行业基准、分类规定或门槛值。</p> <p>公布关于环境、社会和治理因素的详细投票政策和投票记录(重点关注董事投票、股东决议和其他管理层提案)，公布投资者对公司的气候计划和/或决议进行投票所需达到的标准。</p> <p>对投资组合中所有公司的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方面的绩效进行年度筛查和监控，确保所有相关公司均未违反关于毁林的内部政策、外部监管或既定要求。</p>
<b>公司升级和股东参与</b>			
将气候变化、公正转型和毁林明确纳入投资政策声明、参与策略以及代理投票指南。	针对公司、资产管理者或其他实体未适当响应双边参与或协作参与的情况，制定明确的升级策略。	<p>针对公司未适当响应双边参与或协作参与的情况，支持相关气候决议，并对引起气候变化和毁林的动议投反对票。</p> <p>针对落后公司，提前声明ESG相关决议的投票意向。</p>	<p>针对公司未适当响应双边参与或协作参与的情况，提交或联合其他投资者提交相关气候决议。</p> <p>支持公司管理层将ESG相关决议纳入管理层提案。</p>

# 3



## 重点领域 政策倡导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投资者声明</b>			
<p>签署协作投资者声明和信函，呼吁政府及其他公共机构实现《巴黎协定》目标，加快私营部门按照公正转型原则开展净零转型投资，并促进气候和自然相关的财务报告对标TCFD、自然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TNFD）和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现行及未来即将发布的标准和分类方案。</p>	<p>支持协作投资者声明，呼吁政府通过实施具体政策措施，到2050年或更早实现净零排放：逐步淘汰煤炭，逐步取消化石燃料补贴，引入碳定价机制，强制要求气候和自然相关信息披露等。</p>		
	<p>在公共政策领域，支持达成符合净零目标的共识并建言献策，从而向外部利益相关者传达投资者群体的一致意见，支持与到2050年或更早实现全球净零排放相关的政策和监管规定。</p>	<p>发表原创研究和报告，阐明对气候变化采取政策行动的理由，并/或开展媒体和公众宣传活动，呼吁对气候变化采取政策行动。通过分析强调公共政策对于特定行业、社区和整个经济体实现减排的重要作用。</p> <p>鼓励通过公共政策，在整个投资行业强制要求公布净零气候行动计划，并要求纳入经过第三方鉴证的短期、中期和长期科学目标。</p>	
<b>游说</b>			
<p>确保投资者开展的所有游说活动符合《巴黎协定》的所有目标。</p>	<p>确保投资者所属行业协会开展的所有游说活动与《巴黎协定》目标一致。</p> <p>公开已加入的所有行业协会。</p> <p>针对所属行业协会未适当响应双边参与或协作参与的情况，制定明确的升级策略。</p>	<p>审查所有相关行业协会、被投公司和行业机构开展的游说活动，确保游说活动与《巴黎协定》目标一致，确保消除所有与毁林有关的人权侵犯。</p> <p>如果游说活动有损既定目标，则要求相关组织停止游说，或者按照升级策略对相关行业协会采取逐步升级措施，直至退会/不再提供支持。</p> <p>确保公司公开披露其开展的游说活动。</p>	
<b>倡导</b>			
<p>参加区域或全球投资者组织（组织本身符合《巴黎协定》目标）并助力组织的宣传倡导活动。</p>	<p>呼吁政府及其他政策制定者和监管机构实现《巴黎协定》目标，加快私营部门按照公正转型原则开展净零碳经济投资，并根据最新框架及国际标准，落实强制性的气候和自然相关财务报告。</p>	<p>呼吁政府及其他政策制定者和监管机构实施政策措施，如逐步淘汰煤炭，逐步取消化石燃料补贴，制定国家净零目标，实施清洁投资计划为气候解决方案吸引社会投资，推出碳定价机制，通过执法打击非法毁林，并根据到2050年实现净零排放的目标，施行政策减少合法毁林。</p>	<p>公开大力支持可持续金融政策和监管措施相关探讨，并在讨论中发挥主导/积极作用，通过政策确保资金流动符合1.5°C情景。</p> <p>呼吁政府实施政策措施，通过公正能源转型伙伴关系（JETP）等倡议，推动符合1.5°C情景的资金流向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p> <p>呼吁政府针对气候行动计划强制实施时间限制（短期、中期和长期目标）和第三方批准机制，确保为净零承诺创造公平环境，消除转型风险，并实现净零目标经济效益最大化。</p>

# 4



## 重点领域 投资者披露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承诺、目标和指标</b>			
发表正式声明，承认气候变化带来的全新、重大挑战 (如物理气候风险)，要求机构内部全面承诺将相关风险和机遇纳入投资实践。	公布机构层面和投资组合层面的气候变化目标/指标，并每年报告进展情况。	公布气候变化的中期和长期量化目标和指标，并每年报告这些指标和目标的进展情况。	公布高管层和/或董事会成员 (如CEO或董事长) 作出的或支持的声明，其中应明确列出机构的净零目标和指标，包括公正转型、商业背景、假设和方法论等总体原则。
			公布气候行动计划，并在其中明确列出机构达成净零及中期指标的目的、行动和问责机制。
<b>排放报告</b>			
公布至少一个投资组合或资产类别的温室气体排放概况。	至少每年公布一次计算投资组合排放概况的分析方法和基础数据的详细说明。	根据可用的范围一、范围二和范围三排放数据，至少每年公布一次所有司法管辖区的排放报告。如有任何遗漏，应予以解释。  排放报告须经过第三方鉴证。	
<b>投资组合评估</b>			
公布气候变化给投资组合带来的风险和机遇的评估结果。	公布投资者开展情景分析的详细信息，包括所使用的基本假设和情景。  公布对投资组合在毁林方面的影响的年度筛查和监测结果。	公布根据投资组合风险分析结果采取的行动的详细信息，包括关于战略资产配置和整个投资流程的考量。	
<b>TCFD一致性</b>			
发表支持TCFD的公开声明。	在财务报告中公布有关TCFD建议的部分信息。	在财务报告中公布有关TCFD建议的所有信息。	
<b>进展和评估报告</b>			
根据TCFD指南和其他相关报告框架评估当前披露。	公布对公司参与所取得的成果和影响力的评估结果。	公布对政策倡导所取得的成果和影响力的评估结果。  公布碳信用数据，并在投资组合排放情况之外，单独报告下列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类碳信用 (如碳移除、碳封存、自然或技术解决方案) 的用量；</li> <li>• 气候变化缓解活动的类型；</li> <li>• 测量积极碳贡献的核算方法，第三方碳信用核算；</li> </ul>	公布第三方对投资者气候变化报告和碳信用的独立评估结果。  公布气候行动计划的进展报告。  根据TNFD的披露草案公布信息，并在TNFD于2023年9月发布第1版披露框架后，据此公布信息。

# 5



## 重点领域 治理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政策</b>			
<p>制定投资理念或投资政策声明，界定机构管理气候风险和机遇的方法。修订现有政策或制定额外政策 (如毁林政策和参与政策) 支持气候行动计划，确保政策的科学性，并与相关转型情景和路径挂钩。同时明确规定政策的范围、条件、例外情况和时间节点。</p> <p>确保定期审查并更新所有政策。</p> <p>说明气候风险和机遇对于长期价值创造的不可或缺性，以及对于投资者对受益人或客户负有的受托人义务及其他义务的不可或缺性。</p>		<p>确保董事会全力支持气候战略，包括投资理念、计划和政策。</p>	<p>确保气候战略 (包括投资理念、计划和政策) 适用于高排放行业及活动。</p>
<b>问责</b>			
<p>界定负责监督和实施机构气候变化承诺的相关岗位和职责，以及负责报告机构气候绩效的相关岗位和职责。</p> <p>说明在由上至下和自下而上的监督架构中，如何将气候战略纳入其中的决策流程。</p>	<p>在董事会和/或董事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和岗位描述中正式界定气候变化职责。</p>	<p>对机构所有岗位提供足够的资源和培训，确保有效落实机构的气候变化政策和计划。</p> <p>鼓励业务部门和投资团队在机构内部开展合作，并为其提供合作资源，从而协作实现气候目标。</p> <p>说明如何为转型活动提供资金支持，以及转型活动对资本支出 (CAPEX)、营业费用 (OPEX) 和预期收入等方面的影响。</p>	<p>将气候相关指标的达成与薪酬和激励挂钩。</p>
<b>规划和评估</b>			
<p>制定气候行动计划，以实现机构气候相关目标，管理气候变化带给投资组合的风险和机遇，包括对战略资产配置的影响。</p> <p>明确目标制定的范围是否分别与中期或长期目标相互呼应，气候行动计划的更新流程，以及与一切照常 (business as usual) 情况之间的区别。</p>	<p>随着目标的实现以及气候风险敞口和最佳实践的出现/演变，通过相应流程来审查和修改投资策略。</p> <p>定期更新气候行动计划，展示进展情况，必要时更新气候目标。</p> <p>概述数据限制的应对措施。</p>	<p>确保气候行动计划能够说明各项业务如何与中期和长期净零目标保持一致，包括识别并逐步淘汰搁浅资产的策略。</p> <p>描述气候行动计划如何支持公正转型。</p> <p>确保气候行动计划包含机构资本支出和研发分析。</p> <p>概述有助于推动气候行动计划的具体政策和监管规定。</p>	<p>允许外部利益相关者评估拟议行动对于气候行动计划是否适当。对于净零排放联盟的成员，这至少包括在联盟作出的承诺。</p> <p>确保由具有适当资质的第三方 (如专业服务公司或非政府组织) 对计划进行独立验证。</p>



# 5



## 重点领域 治理

第4层	第3层	第2层	第1层
<b>技能评估</b>			
<p>在将气候策略和气候行动计划要素纳入机构文化与实践之前，评估相关资源要求和必要的应变管理方案。</p> <p>加强董事会对机构气候战略、投资组合风险评估和气候行动计划的重视程度。</p>	<p>定期为董事会和全体员工提供关于气候风险和机遇及其对投资组合影响的培训。</p>	<p>正式评估机构董事会、高管层和投资团队在气候变化方面的知识和技能。</p> <p>确保机构所有层级员工均可获得外部气候专家和环境公正专家的帮助以及相关资源，从而深化其技术知识。</p>	<p>确保董事会具备足够的技能和能力，来监督、评估和管理气候变化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气候行动计划。</p> <p>确保包括董事会和高管层在内的全体员工了解公正转型要素和/或接受关于公正转型的培训，以推动制定内部流程和职责，确保投资者资产实现公正转型。</p>
<b>董事会报告</b>			
<p>在机构内安排岗位负责向董事会报告气候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p>	<p>确保董事会/董事会委员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定期审查与投资组合相关的气候风险和机遇；</li> <li>评估气候相关目标的进展情况；</li> <li>定期审查气候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li> </ul>	<p>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管层报告下列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促进实体经济转型的指标；</li> <li>投资产生的排放量；</li> <li>气候行动计划的内部执行情况；</li> <li>关键参与活动的结果；</li> <li>净零策略纳入整个机构业务流程期间的应变管理绩效指标；</li> <li>对气候行动计划进展情况的独立评估报告。</li> </ul>	



# 术语表

## 自然生态系统转变

自然生态系统转变是指自然生态系统被改用于其他土地用途，或者自然生态系统的物种组成、结构或功能发生根本改变。自然生态系统转变包括土地的严重退化，或者引入的管理实践导致生态系统之前的物种组成、结构或功能发生显著且持续的改变。凡是符合此定义的自然生态系统变化，不论是否合法，均视为自然生态系统转变。

## 气候解决方案

气候解决方案是指为实体经济消除、移除或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做出直接贡献的科技、服务、工具或社会和行为变化，或者为扩展前述气候解决方案提供直接支持的科技、服务、工具或社会和行为变化。气候解决方案包括向高排放活动推广零碳替代品（这是逐步淘汰高排放资产的前提），以及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碳移除技术。

## 毁林

毁林是指由于：i) 将森林土地用于其他用途（不论是否合法），ii) 将森林用于树木种植，或者iii) 土地持续退化，导致的自然森林丧失。对于森林土地的严重退化，即使土地后来并未用于其他用途，同样属于毁林。与金融业有关的更详细的毁林信息见此处。

## 与毁林有关的侵犯人权

与毁林有关的人权是指与毁林以及自然生态系统转变为生产农产品和毁林风险产品有关的人权。毁林和自然生态系统转变关系到多项人权，最主要的三项是自由、事先、知情同意权，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的土地权，以及劳动权。

## 经济排放强度指标

经济排放强度指标用于衡量每单位经济价值带来的温室气体影响。

## 投资者气候行动计划/转型计划

投资者气候行动计划，通常称为气候转型计划或净零转型计划，由机构自行制定的一套目标、行动和问责机制组成，旨在根据到2050年实现净零排放的温室气体排放路径开展经营活动。该路径的目标是将全球气温升幅限制在工业化前水平以上1.5°C以内或小幅超额 (overshoot)。

## 公正能源转型伙伴关系 (JETP)

公正能源转型伙伴关系是指在第26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 (COP26) 上公布的一项投融资合作机制，目的在于帮助少数高度依赖煤炭的新兴经济体实现公正能源转型。公正能源转型伙伴关系的宗旨是支持这些国家沿着自主决定的路径，逐步淘汰煤炭生产和使用，同时着手应对相关的社会后果，如确保为受影响的劳工提供培训和其他工作机会，为受影响的社区提供新的经济机遇。

## 物理排放强度指标

物理排放强度指标用于衡量每单位物理活动带来的温室气体影响。

以上定义来自 [《ICAPs期望阶梯指南》](#)、[《GFANZ金融机构净零转型计划指南》](#) 和 [Global Canopy的金融行业路线图](#)，净零、公正转型、碳抵消等其他术语见 [《奔向零碳词汇表》](#)。

投资者议程是关于气候危机的统一、全面、共同领导议程，专注于加速投资者为实现净零排放经济而采取的行动。投资者议程的创始合伙人是与投资者合作的七个主要团体：[亚洲投资者气候变化联盟 \(AIGCC\)](#)、[全球环境信息研究中心 \(CDP\)](#)、[环境责任经济联盟 \(Ceres\)](#)、[投资者气候变化联盟 \(IGCC\)](#)、[气候变化机构投资者团体 \(IIGCC\)](#)、[负责任投资原则 \(PRI\)](#)，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 \(UNEP FI\)](#)。

[theinvestoragenda.org](http://theinvestoragenda.org)

本出版物由投资者议程的筹资合作伙伴彭博慈善基金会和气候工作基金会提供资助。

**Bloomberg  
Philanthropies**

 **climateworks  
FOUNDATION**

 **THE  
INVESTOR  
AGENDA**  
ACCELERATING ACTION FOR A  
NET-ZERO EMISSIONS ECONOMY